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鄭純君  
電話：04-7112422分機21  
電子信箱：d63002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花壇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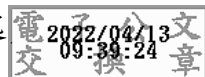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13074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宣導關懷動物及生命教育之理念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編纂《動物保護教育—同伴動物》電子書1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4月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3995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動物保護法，發揚愛護動物，尊重生命之精神，以培養學生教養動物應有的責任及與友善的態度，旨揭《動物保護教育—同伴動物》電子書自即日起於該署官方網頁(<https://www.k12ea.gov.tw/Tw/Common/Download1?filter=043F1AEB-690C-4F45-924E-D1C90AE7694E>)開放下載，請協助宣傳周知及並於教學中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